

#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公司章程修正案

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，公司拟将名称由“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四条相应内容作如下修订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四条为

1. “公司注册名称：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2. 中文简称：鑫龙电器
3. 英文全称：ANHUIXINLONGELECTRICALCO.，LTD
4. 英文简称：“XLC”

现修改为：

1. “公司注册名称：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. 中文简称：中电鑫龙
3. 英文全称：ANHUI SINONET & XINLONG SCIENCE & TECHNOLOGY CO.，LTD.
4. 英文简称：S&X

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九日